

## 貸款一筆清獎賞推廣之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為即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申請人需於推廣期內成功申請及於 2023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提取貸款一筆清不少於港幣 200,000，還款期不少於 24 個月（「合資格客戶」），可享高達\$13,800 現金回贈（「現金獎賞」）

| 提取貸款額 (HK\$)          | 還款期           |                       |
|-----------------------|---------------|-----------------------|
|                       | 24 個月 / 36 個月 | 48 個月 / 60 個月 / 72 個月 |
| \$200,000 至 \$499,999 | \$2,500       | \$5,000               |
| \$500,000 至 \$799,999 | \$3,400       | \$6,800               |
| \$800,000 至 \$999,999 | \$5,000       | \$10,000              |
| \$1,000,000 或以上       | \$6,900       | \$13,800              |

3. 合資格客戶需於申請時不可持有於天星銀行的貸款賬戶或已遞交的貸款申請。
4. 每位合資格客戶只可於推廣期內享用現金獎賞一次。
5. 現金獎賞將於提取貸款後 90 天內存入合資格客戶於天星銀行的港幣儲蓄賬戶。
6. 合資格客戶需於現金獎賞存入時，仍持有天星銀行有效及狀況正常的港幣儲蓄賬戶，亦無提前清還貸款或出現未能依期償還任何到期欠款，或違反天星銀行私人分期貸款的條款及細則。
7. 若合資格客戶獲享現金獎賞後提前清還貸款，本公司將會取消其獲獎資格並有權於其天星銀行的港幣儲蓄賬戶內扣除已獲享的現金獎賞或其他適當的方式，而毋須作出任何通知。
8. 如發現任何可疑的濫用及欺詐情況，天星銀行保留取消合資格客戶享受上述優惠資格的絕對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及提供任何原因。
9. 天星銀行擁有決定客戶獲享現金獎賞資格之權利。天星銀行保留隨時更改、更新或終止任何獎賞，以及修訂所述任何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不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天星銀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0. 上述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法律管轄並按香港法律解釋，而且各方同意服從香港法院的專屬管轄。如本條款的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有任何歧義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